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22-039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9 月 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9 日 09:15 至 2022 年 9 月 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海安市恒联路 88 号 公司二楼会议室
-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庆龙先生
-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出席情况

- 1、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3 人,代
表股份 149,826,4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2856%。

其中:

-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 2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149,298,3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1224%;

(2)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528,1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3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出席会议情况

(1)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2) 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 149,60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552%；反对 216,9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44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选举孔令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49,435,4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孔令国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1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7%。

2-2、选举江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49,43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江波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5%。

2-3、选举黄长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49,435,4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黄长根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1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7%。

2-4、选举于拥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49,436,4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7%。
于拥军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8,101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1500%。

2-5、选举于银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49,43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于银军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5%。

2-6、选举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49,43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潘志刚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5%。

2-7、选举赵曙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149,43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赵曙明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5%。

2-8、选举申嫦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149,43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7%。
申嫦娥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8,1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1499%。

2-9、选举高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149,43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0%。
高卫东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137,1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605%。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通过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1、选举王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149,43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97%。
王静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2、选举彭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149,53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58%。
彭清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辉律师、崔丽涵律师

3、结论性意见: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网络

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日